

国立公文書館	
分類	
配架番号	2 A
	1
	① 91

琉球廢藩置縣處分四

目錄

琉球處分ニ関シ井上外務卿

四十五

北京駐劄公使ニ回答ス

又按

一 同清國總理各國事務衙門ニ

四十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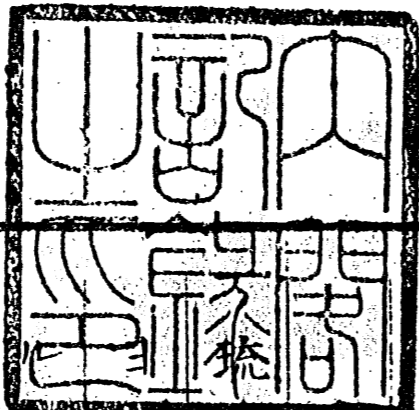
照覆スル文按

一 在清國上海總領事品川忠道

四十七

報告福建撫台按啓照琉球漂

民撫恤ノ奏聞書



官

一琉球一案清國ト商辨ノ大旨 四十八

一特命全權公使奥戸璣總理衙 四十九

門ニ於テ大臣沈桂芬ト對話

筆記 四條

一在清井上毅ヨリ發スル電報 五十

到達

一奥戸公使總署大臣ト照會書 五十一

一奥戸公使琉球一條復命ノ為 五十二

ノ歸朝セント欲スルノ事情

ヲ報ス

一同公使總署大臣ト最後ノ往 五十三

復文書ヲ送致ス

一奥戸公使北京出發並ニ金剛 五十四

艦ニ搭シテ上海ヲ發スルノ

電報 三條

一臨時代理公使田邊太一ヨリ 五十五

總辦陳欽銘張元普來館談話

ノ旨報告

一領事竹添進一郎李鴻章對話 五十六

筆記

一 外務大輔上野景範ヨリ李鴻

五十七

章母ヲ喪スルヲ以テ琉球事

件遷延スヘキ旨上申

一 竹添領事李鴻章ト對話筆記

五十八上

一 同人ヨリ談論ノ都合ニヨリ

五十八下

歸朝ノ内情上申

一 在北京全権公使榎本武揚ヨ

五十九

リ脱走琉球人潜居ノ旨報告

本書ハ令達往復等概當時行施セシ原書ヲ

編次ス故ニ他ノ公文録中ニ編入セシモノ

ハ此ニ收載セス間々亦既ニ散逸シテ今復
タ収録スヘカラザルモノアリ是ヲ以テ首
尾相繋聯セサルモノ多シ如シ事ノ顛末ヲ
要スルモノハ内務省編纂琉球處分三卷同
提綱一卷アリ網羅彙集シテ細大遺サズ以
テ將來ノ考據ト為スニ足レリ其書ニ就テ
看ルベシ

外務卿回咨北京駐劄公使案

接中國總理衙門明治十二年八月二十二日

光緒五年七月初五日照會內叙琉球為中國所屬等因備經

照閱查琉球屬于我國不啻信而有徵前次回函既致詳悉今唯有要一理直截以了此案蓋我國於琉球征而服之撫而理之以具事實而不以其虛文慶長以前姑置之不論慶長之後舉其全島獻誓効順而隣近諸國環拱而視不敢相據阻我掌管之權於是既專矣爾來派員遣使一司內地

外務部

外務卿核

接改作查

查改作夫

派